

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16年09月22日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

- 1.变更原因：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。
- 2.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变更前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工程项目管理；工程建设监理咨询、工程技术咨询、贸易信息咨询；建筑工程技术开发；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变更后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工程项目管理；工程建设监理咨询、工程技术咨询、贸易信息咨询；建筑工程技术开发；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；房屋建筑工程施工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、钢结构工程施工、建筑防水工程、消防设施工程、工业性设备（不含特种设备）安装施工、

机电设备（不含特种设备）安装工程；销售：建筑材料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因变更经营范围，故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，修改内容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十二条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工程项目管理；工程建设监理咨询、工程技术咨询、贸易信息咨询；建筑工程技术开发；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现修改为：工程项目管理；工程建设监理咨询、工程技术咨询、贸易信息咨询；建筑工程技术开发；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；房屋建筑工程施工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、钢结构工程施工、建筑防水工程、消防设施工程、工业性设备（不含特种设备）安装施工、机电设备（不含特种设备）安装工程；销售：建筑材料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

本次变更系公司业务规划和经营需要，有助于公司战略发展，经营范围中新增的业务公司目前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，暂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。

四、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3日